

# 石家庄市水利局

## 石家庄市水利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石家庄市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纯净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2〕号）要求，石家庄市水利局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部门 2021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形成了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石家庄市水利局（以下简称我单位）是石家庄市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职能：拟订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指导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工作；指导主要河道的治理和开发、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水旱灾害防御、水库移民、农村水利和小水电行业管理工作等，市河长办设在水利局。

(2) 组织机构及人员。水利部门共有 14 个预算单位，经费保障形式分别为：1 个财政拨款单位、9 个财政基本保障单位、4 个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石家庄市水利局编制人数 469 人，年末实有人数 451。

(3) 资产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账面净值) 138676.98 万元，负债总额 36577.09 万元，净资产 102099.89 万元。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预算收支情况。2021 年，水利局部门预算收入 65001.24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625.88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375.36 万元)；预算支出 65001.24 元，其中：基本支出 9680.54 万元(含人员经费 8915.3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765.17 万元)、项目支出 55320.70 万元。

2. 决算收支情况。2021 年，水利局部门决算收入 90495.20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2182.15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2773.5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578.05 万元)；决算支出 86718.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4.66 万元(含人员经费 597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656.66 万元)、项目支出 80083.70 万元。

3. 支出进度。2021 年，我局预算支出进度为 96%。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以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为指导，积极践行新时代治水方针，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积极践行“十六字”治水思路，紧紧围绕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不断强化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统筹治理，推进全市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1. 组织领导健全。为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年初，根据项目和人员变动情况，我局及时调整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副局长为副组长，项目管理责任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局财务科科长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财务科和相关科室人员组成。局属各单位、各项目管理责任科室也成立了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机构，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构，充实了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确保了预算绩效管理延伸至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

2. 制度建设完善。按照《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要求，我局制订下发了《石家庄市水利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了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信息公开等管理制度和操作细则。

3. 宣传培训扎实。充分利用宣传栏、微信群等媒介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强化预算绩效意识；组织局属各单位分管人员进行绩效培训；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目标“一对一”集中辅导论证工作，进一步提高了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提升

了绩效管理人员能力。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绩效评价有关政策，了解评价程序和要求，在仔细研究、精确论证的基础上，印发了《石家庄市水利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确保按规定程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一是确定自评主体和自评范围。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主体为局机关资金主管科室和局属各单位，评价范围按照全覆盖原则，对 2021 年度所有市级预算项目（包括专项项目和专项公用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二是分解与核对市级预算项目。按照各有关科室、直属单位职能分工，参考年内预算实际承担情况，对市级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进行责任分解。分解结果下发到各科室、单位，经核对无误后分别组织自评工作。

三是收集自评信息。各科室、单位对照预算项目库中的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和实现程度。

四是计算自评得分。各科室、单位按照《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的格式和要求，将每个预算项目各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预算项目自评最终得分。

五是撰写绩效自评情况总结。各科室、单位按照《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参考格式，撰写本科室、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总结，内容包括绩效自评组织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等，重点分析说明 2021 年底支出进度低于 95%、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

六是审核自评结果。财务科按照有关绩效考核要求，参考年度财务运行情况，对各科室、单位报送的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总结等材料进行审核。对自评材料不规范、自评得分不合理、自评要件不健全的情况予以纠正。

七是汇总自评报告。审核完成后，财务科对各单位自评情况实施汇总。对自评中凸显的问题，会同有关科室、单位予以深入剖析，发掘目标设定、政策环境、预算执行、现实情况等层面存在的问题，研究探索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最终形成专题报告。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是坚持规划引领，服务发展布局优化。编制完成了《石家庄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石家庄市城市防洪规划（2021-2035）》《石家庄城市水系及水系空间总体规划》等规划。

二是坚持服务大局，助力省会城市建设。对滹沱河等 7 条河流实施补水，补水量 9.7 亿立方米，发展节水灌溉面积 13.3 万亩，南水北调受水区 69.83 万群众用上优质“长江水”，全市消纳引江水量 5.21 亿立方米，强力关停取水井 4855 眼，全年共完成压减地下水超采量 1 亿立方米。

三是坚持生命至上，交出防洪保安的满意答卷。共启动

山洪灾害气象预警 19 次，启动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 7 次，发布预警短信约 1700 万条，通过预警广播发布预警 7134 次。转移危险区域群众 61707 人，精准调度水库泄水 36 次，汛期 12 座大中型水库共拦蓄水量 1.79 亿立方米，泄洪总量达 5.69 亿立方米。

**四是坚持系统治理，打造健康水生态环境。**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 109 公里河道全线贯通，通过复用、共享、加装 610 个河湖监控摄像头，实现对全市 71 条河流的全天候监管，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20 平方公里。

**五是坚持节水优先，保障优质水资源。**全面推动全社会节水，针对 18 家单位开展水平衡测试，完成磁河、冶河等 11 条河流地表水量分配方案，9 个县（市、区）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全市万元经济总量用水量 50.29 立方米，严格控采地下水，完成 1736 个用取水项目技术审查，做好水资源监测工作，完成 12 处公共供水管网在线监控点和 499 眼农业灌溉取水井监测点的布设任务，完成 475 个非农计量监测项目建设并通过省级验收。

**六是坚持服务“三农”，促进乡村振兴。**实施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395 处，17 个县（市、区），616 个村，147.21 万人的饮水条件得到提升，做好水库移民扶持工，受益移民 16.2 万，三是推进农村水利水电工作。实施冶河、槐南、灵正、磁左 4 条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改造项目，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15.8 万亩。

**七是坚持法治管理，促进依法治水。**形成了《石家庄市

滹沱河保护条例（草案）》，组织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行动 1365 次，出动执法人员 1.74 万人次，出动警力 2502 人次，共查处河道非法采砂（行政）案件 33 起，罚款 28.58 万元，开展了“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和宪法宣传日活动，进一步增加全民节水意识，引领社会形成珍惜水、节约水和爱护水的良好风尚。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2021 年石家庄水利局部门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得分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 年，石家庄市水利局部门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支出管理更加规范，但对照财务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标准，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比较滞后。

##### **（二）改进措施**

一是着力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是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三是着力加强项目支出调度，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项目。

##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
| 1  | 李影 | 市水利局        | 财务科科长  | 李影 |
| 2  | 高渊 | 市水利局        | 财务科副科长 | 高渊 |
| 3  | 王萍 | 市水资源综合服务中心  | 高级会计师  | 王萍 |
| 4  | 贾利 | 市水利局        | 中级会计师  | 贾利 |
| 5  | 付强 | 市冶河灌区引岗服务中心 | 初级会计师  | 付强 |
| 6  | 张静 | 市横山岭水库维护中心  | 初级会计师  | 张静 |

